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为真实反映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对2025年6月30日出现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预付款项、存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范围和金额

经测算，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合计为3,301.57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计提金额
信用减值准备	8.65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7.9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9.25
资产减值准备	3,292.91
其中：预付款项减值准备	2,030.86
存货跌价准备	1,262.06
合 计	3,301.57

注：上述表格中若出现总数与表格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为采用四舍五入所致。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应收租赁款，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公司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和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应收租赁款，公司亦选择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和应收租赁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销货款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保证金及押金、备用金等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其他账龄组合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除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应收租赁款外，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

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认定为处于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2.预付款项减值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图书市场的最新情况和行业监管政策等影响因素，组织编辑人员评估存在预付款项的在编选题继续出版的可行性，当评估结果为不再具备出版可行性时，按预付款项的100%提取减值准备。

3.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在库、在厂出版物

在库、在厂出版物有特定处理渠道的，则按特定渠道的预计可收回金额及预

计损失并单独测试确认存货跌价准备；在库、在厂出版物没有特定处理渠道的而采取一般销售渠道的，其存货跌价准备具体标准为：

项目	计提标准（注）
音像、杂志、期刊和其他特别认定的出版物	按期末在库存货实际成本提取
入库库龄 1 年以内的纸质出版物	不计提
入库库龄 1-2 年的纸质出版物	按期末在库库存码洋提取 15%
入库库龄 2-3 年的纸质出版物	按期末在库库存码洋提取 25%
入库库龄 3 年以上的纸质出版物	按期末在库库存码洋提取 35%

（2）在途和委托代销出版物

项目	计提标准（注）
音像、杂志、期刊和其他特别认定的出版物	按期末在途存货实际成本提取
出库库龄 1 年以内的纸质出版物	不计提
出库库龄 1-2 年的纸质出版物	按期末在途库存码洋提取 15%
出库库龄 2 年以上的纸质出版物	按期末在途库存码洋提取 25%

（3）文化办公用品及其他商品，在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以上所有各类存货的跌价准备的累计提取额，均不得超过其实际成本。

注：码洋指图书产品的定价乘以数量所得出的金额。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5 年半年度，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净利润 3,301.57 万元。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事项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特此公告。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